

#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

## 「青年海外和平工作團特展」展品實物徵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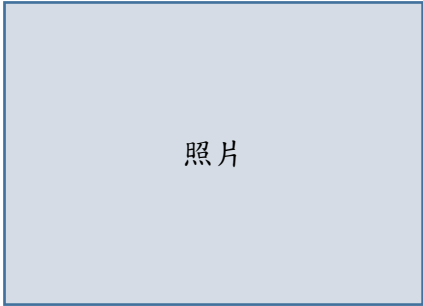
### 同意書

本人/單位代表人\_\_\_\_\_ (姓名)特此聲明同意下列事

項：

- 一、將以下物件(如下表)以新臺幣\_\_\_\_\_元，於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，提供予教育部青年發展署（以下簡稱青年署），作為「青年海外和平工作團特展」展示使用，並確保擁有所提供物件之完整著作權、智慧財產權等。
- 二、本次展物徵集採用「創用 CC 授權條款 - 姓名標示、非商業性」，同意由青年署進行非商業性宣傳推廣、各種形式之展出等，因此同意青年署依照展示需求進行安排。
- 三、所提供之物件，於展示現場註明提供者姓名或單位，以茲感謝。
- 四、提供物件如下：

物件名稱	
尺寸(單位：公分)	

數量	
照片	

**【立同意書人/單位代表人】**

姓名： \_\_\_\_\_ (簽章)

電子信箱： 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 \_\_\_\_\_

聯絡地址： \_\_\_\_\_

(20歲以下未成年人應由法定代理人簽章)

法定代理人姓名： \_\_\_\_\_ (簽章)

身分證號碼： \_\_\_\_\_

電子信箱： 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 \_\_\_\_\_

聯絡地址： \_\_\_\_\_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